公司代码:600083 公司简称:博信股份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汤永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固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固志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2,855,291.06	118,546,738.51	-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74,196.77	-735,285.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57.83	17,189,516.53	-91.4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3,863.78	124,175,495.17	-9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8,911.30	32,146,457.88	-1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3,944.82	-2,584,24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23	115.02	增加 35.2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3	0.1398	-11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3	0.1398	-113.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5,379.29	税收滞纳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115,379.2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5,45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数量	(%)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65,300,094	28.39	0	质押	65,300,0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65,300,0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99,971	5.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发行人未明确持有人	1,983,574	0.86	979,174	无		未知
罗静	1,250,500	0.54	0	冻结	1,250,500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9,800	0.5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31,252	0.45	0	无		境外法人
白晋	972,798	0.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舒德象	966,100	0.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范煊	772,900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梁永谦	739,600	0.32	0	质押	600,3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晟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65,300,094	人民币普通股	65,300,094			
西藏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99,971	人民币普通股	11,499,971			
罗静	1,25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5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9,8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31,252	人民币普通股	1,031,252			
发行人未明确持有人	1,0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4,400			
白晋	972,798	人民币普通股	972,798			
舒德象	9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100			
范煊	7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772,900			
梁永谦	7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739,600			
邵志坚	61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50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23,863.78	124,175,495.17	-99.74	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业务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89,252.01	115,436,237.14	-99.84	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业务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726.70	145,705.59	-98.81	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业务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466,065.82	2,309,669.10	-79.82	主要系本期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业务及人员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032,392.95	5,703,478.08	-46.83	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	1,646,837.90	-100.00	主要系本期没有研发活动所致。
财务费用	-41,628.88	5,588.80	-844.86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博信智联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412.81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发放的稳岗补贴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	34,757,850.12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处置博成市政而本期无此类业务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15,379.29	36,191.95	2,981.8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博信智通缴纳税收滞纳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	1,503,178.8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759,013.18	3,287,155.35	44.78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60,232,857.37	66,224,773.97	-9.05	
预付款项	627,681.04	625,729.14	-0.31	
其他应收款	3,184,380.90	3,050,628.94	4.38	
存货	3,218,468.52	3,413,953.22	-5.73	
其他流动资产	14,896,245.95	15,933,219.46	-6.51	
固定资产	314,547.75	385,522.47	-18.41	主要系固定资产提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111,431.87	115,091.48	-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10,664.48	25,510,664.48	0.00	
应付账款	167,757.89	1,859,664.29	-90.98	主要系本期支付应付账款所致。
预收款项	701,035.60	13,438.00	5,116.82	主要系本期收到预收款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91,375.29	1,026,355.09	-13.15	主要系本期员工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75,796.51	76,074.95	-0.37	
其他应付款	115,824,257.38	115,937,226.49	-0.10	
预计负债	369,265.16	369,265.16	0.00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57.83	17,189,516.53	-91.44	主要系子公司博信智通、博信智联业务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806,442.18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发生投资活动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6,643,78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发生筹资活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晟隽向公司无偿(即不向公司收取利息等任何资金使用费)提供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就财务资助事项签订补充协议暨财务资助额度调整的议案》,公司与苏州晟隽签订《<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授信额度调整为 7 亿元,借款期限仍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与苏州晟隽签订《<授信额度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二)》,将借款期限延长到 2021 年 1 月 28 日,授信额度仍为 7 亿元,在借款期限内,公司可在授信额度内循环申请使用。

2、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西藏康盛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西藏康盛于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总计减持公司股份 11,500,0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2%。具体内容详见《博信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009)。

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西藏康盛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西藏康盛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总计减持公司股份 11,499,9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7%。具体内容详见《博信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014)。

3、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博铭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博信股份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0-018)、《博信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2020-020)。

4、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0)第 470004 号),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博信股份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75,867,948.28 元(含税金额 320,006,820.00 元),并结转商品销售成本 268,839,465.52 元(含税金额 311,853,780.00 元);2019 年 4 月,博信股份认为该销售收入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收入确认的条件,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做了相应调整,将原已在 2018 年 9 月确认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予以冲减,并将原已收到的货款和支付的采购款分别调整为预收款项 320,006,820.00 元和预付款项 311,853,780.00 元。2019 年 12 月,博信股份在相关销售、采购合同无法解除且认为上述预付款项、预收款项已经不符合资产、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对于上述同一业务事项形成的预收款项和预付款项进行了财务对冲的账务处理,对冲差额 8,153,040.00 元暂计入其他应付款核算。对此事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了相关的审计程序,但未能获得充分、适当的证据以确认上述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的正确性,以及相关的信息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0)第 470004 号),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博信股份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727,272.2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3,790,430.46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735,285.47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651,085.79 元,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停滞,财务状况持续恶化,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博信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及意见

经公司自查及研究,对上述事项做出相应的会计处理及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现管理层努力联系该项业务的上下游供应商、客户,力求了解详细信息,以做出恰当处理,但由于上下游供应商、客户财务账套已被查封,对该事项的具体细节核实工作无法配合。

公司 2019 年末资产总额为 4.32 亿元(预收预付对冲前),其中上述业务分别导致增加资产 3.12 亿元、负债 3.2 亿元,根据目前情况,该项资产、负债对应的经济利益无法流入或流出企业,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资产与负债的确认条件,且金额巨大,导致 2019 年度资产负债表与公司实际财务状况严重不符。将上述预收账款与预付账款对冲,差额计入其他应付款,可以更客观的反映公司 2019 年末财务状况。

综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认可和理解,鉴于现有事实情况,公司相关会计处理已尽可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后续如有更好的会计处理方式,公司会尽快解决以消除上述事项带来的影响。

2、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静女士涉刑一事,导致公司正常经营管理受到重大影响,多数业务停滞,公司 2019 年度中高级管理人员变动频繁,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因公司预计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存在无法按期全额收回的风险,期末存货积压,库龄较长,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测试后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形成损失。上述事项导致公司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公司董事会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予以理解。

四、公司将采取的措施

1、公司后续将增强相关内部控制流程,加强供应商、客户管理,落实客户供应商档案信息管理制度,及时掌握客户供应商信息变动情况,规范采购和销售行为。

2、公司将加强管理培训以提高相关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准,加大常规审计和专项审计的频度和深度,加强监督和复核工作,切实避免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

3、针对公司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采取相关措施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主要措施如下:

(1)稳定收入,扭亏为盈。2020 年,公司将按照市场对产品的需求,长远规划、统筹安排,实施以销定产的经营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订单为基础,通过组织研发设计部门研究,综合分析产品订单的需求量,结合产能、原材料采购情况,定制生产计划。在巩固现有渠道优势的基础上,优化渠道管理,提升运营能力,有序推进渠道拓展,落实销售战略,稳定收入和利润,保障全年业绩的实现,实现业绩扭亏为盈。

(2)提升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管理水平,质量管理水平,生产管理水平,安全管理水平。以提升管理水平为抓手使得管理更加精细化、信息化,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3)加强管控,稳保内控。公司将加强对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管,提升经营管理层及关键岗位人员的稳定性,做好人员变动工作交接工作,确保内控制度能够稳定持续有效运行,通过招聘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以及内部培养员工的方式,确保人员能够匹配各项业务的开展。

此外,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严格防范重大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行,努力推动公司继续健康发展。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永庐
日期 2020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 2020-015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相关公司的经营现状,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商誉拟计提 81,197.32 万元的减值准备。

二、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事项和原因

(一)关于计提翔通动漫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公司与厦门翔通动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通动漫")全体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约定,以及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交易方案,公司以现金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翔通动漫全体原股东持有的该公司 100.00%股权。

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01 号《关于核准浙江万好万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联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四川省联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翔通动漫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2015 年 8 月 7 日,翔通动漫 100.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完成。公司在 2015 年 8 月初拥有该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15 年 8 月 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将合并成本大于收购日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02,417.10 万元确认为商誉。2016 年至 2018 年度已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784.26 万元、5,464.88 万元和 8,805.03 万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7,054.17 万元,商誉余额为 85,362.92 万元。

自 2019 年开始,受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国内文化传媒行业整体深度调整。同时,因传统通信业务市场趋于饱和,流量红利快速消退,加上通信市场竞争加剧,运营商增值服务政策全面收紧,并加紧布局 5G,作为三大运营商新媒体动漫及增值服务合作方的翔通动漫业绩受到很大影响。鉴于此,公司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购翔通动漫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通过翔通动漫管理层对未来可预测期间的市场行情、翔通动漫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上下游客户情况、与对手的竞争情况等综合分析,同时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结果,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翔通动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与商誉之和为 125,096.73 万元,商誉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为 45,079.96 万元,减少 80,016.77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认为收购翔通动漫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从谨慎角度出发,公司拟对收购翔通动漫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80,016.77 万元。

(二)关于计提其卡通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2019 年 3 月 14 日,公司与北京其欣然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所持有的北京其欣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其卡通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卡通")41.2%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1 元人民币。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其卡通 41.2%的股权和 51%股权投票权。2019 年 4 月 10 日,其卡通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 1,115.95 万元。

鉴于其卡通 2019 年经营情况未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动漫电影制作的市场环境和前景以及其卡通现状进行综合判断,公司拟对因收购其卡通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115.95 万元。

(三)关于计提众联在线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2015 年 2 月,公司通过受让的方式取得浙江众联在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联在线")11%股权,从而对众联在线的持有股份由 40%变为 51%,该股权转让事项形成商誉 64.60 万元。2019 年 9 月,众联在线旗下"黄河金融"平台停止运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众联在线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4.60 万元。

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翔通动漫商誉减值准备 80,016.77 万元,其卡通商誉减值准备 1,115.95 万元,众联在线商誉减值准备 64.60 万元,合计导致 2019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相应减少 81,197.32 万元,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 80,522.41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六、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公司 2019 年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 2020-014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亚文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讨论并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认为: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要求做出,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计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及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陈亚文女士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基于宏观环境、行业市场环境、资本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发生了变化,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陈亚文女士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 2020-021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公司因本条第(一)、(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因本条第(三)、(五)、(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2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因第二十三条第 (三)、(五)、(六) 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 应当通过本条第(一)项的方式进行。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3	第二十五条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 3 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4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九条 上市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